

证券代码：836390

证券简称：北科软件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上午 9 时。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390	北科软件	2025年4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规定，董事会编制了《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16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693,686.3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266,610.5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5,063,418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8 股。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259,512.70 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281,175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 2024 年聘请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

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拟继续聘请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上午 8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燕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野芷湖西路创意天地十号楼 13 层 1305 室 电话：13307176477

(二)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